

甬兴证券有限公司关于永泰运化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保荐工作报告

保荐人名称：甬兴证券有限公司	被保荐公司简称：永泰运
保荐代表人姓名：殷磊刚	联系电话：0574-89265162
保荐代表人姓名：邱丽	联系电话：0574-89265162

一、保荐工作概述

项目	工作内容
1. 公司信息披露审阅情况	
(1) 是否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	是
(2) 未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的次数	0 次
2. 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规章制度的情况	
(1) 是否督导公司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包括但不限于防止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的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内控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关联交易制度）	是
(2) 公司是否有效执行相关规章制度	是
3. 募集资金监督情况	
(1) 查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次数	每月一次
(2) 公司募集资金项目进展是否与信息披露文件一致	是
4. 公司治理督导情况	
(1) 列席公司股东大会次数	无，均已审阅会议文件
(2) 列席公司董事会次数	无，均已审阅会议文件
5. 现场检查情况	
(1) 现场检查次数	1 次
(2) 现场检查报告是否按照本所规定报送	是
(3) 现场检查发现的主要问题及整改情况	1.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相关问题：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与已披露情况一致；因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以及重新论证项目导致进度和投资效益与招股说明书出现差异，具体如下：2024 年度，公司结合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对“年产 8,000 吨化学品复配分装及配套储存项目”、化工物流装备购置项目和“物流运力提升项目”项目进行了延期，并对“物流

	<p>运力提升项目”进行了重新论证，重新披露了投资效益，履行了相应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年产 8,000 吨化学品复配分装及配套储存项目”和“化工物流装备购置项目”已经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保荐人已督促公司把控剩余募投项目进度；同时，要求公司若预计完成日期前无法实施完毕，需及时履行延期相关审议程序，并按相关规定及时、准确、完整地履行募投项目相关信息披露义务。</p> <p>2. 关于公司经营业绩发生大幅波动的说明：2024 年 1-9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98,312.15 万元，同比增长 88.11%，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9,048.71 万元，同比下降 36.19%。经保荐人现场检查以及访谈财务总监，公司营业收入的增长主要是因为公司操作箱量增长、海运价格回升以及供应链贸易业务的增长，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下滑的主要原因是行业竞争加剧，公司跨境供应链业务的利润加成空间出现下降，且公司为了扩大市场份额，新增了危险性相对较低的产品纳入服务范围，因此毛利率有所下降。同时较去年同期相比，2024 年 1-9 月汇兑收益下降、业务结构调整带来有关科目坏账准备计提增加、其他应收款单项计提以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等原因，导致 2024 年 1-9 月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下降。</p> <p>3. 关于公司收到宁波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函相关事项：2024 年 11 月公司收到宁波证监局下发的《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4〕56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永泰运化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人的监管函》（公司部监管函〔2024〕第 189 号），所涉具体事项一是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三季度报告信息披露不准确，二是公司 2022 年度业绩预告的重大事项，未填写和报送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重大事项进程备忘录。针对以上问题，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进行了相应整改，强化财务核算管理和内幕信息登记管理，提升全员合规意识，并向宁波证监局提交了书面整改报告。保荐人已就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信息披露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相关培训，并持续关注公司整改落实情况。</p>
6.发表专项意见情况	
(1) 发表专项意见次数	14 次
(2) 发表非同意意见所涉问题及结论意见	不适用
7.向本所报告情况（现场检查报告除外）	
(1) 向本所报告的次数	0 次

(2) 报告事项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3) 报告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不适用
8.关注职责的履行情况	
(1) 是否存在需要关注的事项	是
(2) 关注事项的主要内容	1. 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以及重新论证项目导致进度和投资效益与招股说明书出现差异。 2. 根据《2024 年年度报告》，公司 2024 年度营业利润为 13,870.76 万元，同比下降 33.90%；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为 8,777.63 万元，同比下降 41.47%。 3. 公司收到宁波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函相关事项。
(3) 关注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保荐机构将持续关注上市公司的业绩情况，并督导上市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9.保荐业务工作底稿记录、保管是否合规	是
10.对上市公司培训情况	
(1) 培训次数	1 次
(2) 培训日期	2024 年 12 月 31 日
(3) 培训的主要内容	本次培训重点介绍了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违规行为、近期上市公司的监管处罚案例以及贸易业务常规关注的风险点。本次培训促使培训对象增强合规及诚信意识，加强对自身在公司日常规范运作等方面责任和义务的理解。
11.其他需要说明的保荐工作情况	无

二、保荐人发现公司存在的问题及采取的措施

事项	存在的问题	采取的措施
1.信息披露	无	不适用
2.公司内部制度的建立和执行	无	不适用
3.股东会、董事会运作	无	不适用
4.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动	无	不适用
5.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	无	不适用
6.关联交易	无	不适用
7.对外担保	无	不适用
8.购买、出售资产	无	不适用
9.其他业务类别重要事项（包括对外	无	不适用

投资、风险投资、委托理财、财务资助、套期保值等)		
10. 发行人或者其聘请的证券服务机构配合保荐工作的情况	无	不适用
11.其他（包括经营环境、业务发展、财务状况、管理状况、核心技术等方面的重大变化情况）	<p>报告期内，受本期操作箱量增长、海运价格回升及供应链贸易服务业务增长等因素影响，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389,922.11 万元，比上年同期上升 77.32%；因计提信用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约 5,724.54 万元，计提公允价值变动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 6,517.91 万元等因素综合影响，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777.63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41.47%；剔除上述因素影响，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12,694.45 万元，同比上升 6.62%；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382,690.60 万元，比上年末减少 2.3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 169,149.94 万元，比上年末下降 3.55%。</p>	保荐人将对公司未来业绩情况进行持续关注，督促上市公司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三、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	是否履行承诺	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及解决措施
1.关于股份锁定、持股及减持意向等承诺	正常履行	不适用
2.关于稳定公司股价预案的承诺	正常履行	不适用
3.关于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	正常履行	不适用
4.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正常履行	不适用
5.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正常履行	不适用
6.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减少、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	正常履行	不适用
7.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占用公司资金的承诺	正常履行	不适用
8.关于社保、住房公积金的承诺	正常履行	不适用
9.关于承诺履行的约束措施	正常履行	不适用

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	是否履行承诺	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及解决措施
10.关于申请首发上市企业股东信息披露的专项承诺	正常履行	不适用
11.关于特定期间不存在减持情况或减持计划的承诺函	正常履行	不适用
12.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不存在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参与认购的投资者提供财务资助或补偿的承诺	正常履行	不适用
13.填补回报措施承诺	正常履行	不适用

四、其他事项

报告事项	说明
1.保荐代表人变更及其理由	不适用
2.报告期内中国证监会和本所对保荐人或者其保荐的公司采取监管措施的事项及整改情况	不适用
3.其他需要报告的重大事项	无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甬兴证券有限公司关于永泰运化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保荐工作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殷磊刚

邱丽

甬兴证券有限公司

年 月 日